

陕西省体育局

陕西省体育局 关于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的通知

机关各处室，各直属单位：

2022年12月4日是第九个国家宪法日，也是我国现行宪法公布施行四十周年。根据省委普法办、省司法厅《关于开展“12·4”国家宪法日暨“宪法宣传周”活动的通知》结合我局实际，现就“宪法宣传周”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题，以现行宪法公布施行四十周年为重点，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宪法的重要论述，大力加强宪法学习宣传，努力使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在全社会蔚然成风，为奋力谱写陕西高质量发展新篇章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二、活动主题

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推动全面贯彻实施宪法。

三、宣传内容

(一)突出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宣传过去五

年的工作和新时代十年的伟大变革，学习宣传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的最新成果，学习宣传新时代新征程党的使命任务，学习宣传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部署，学习宣传关于坚持全面依法治国、推进法治中国建设的重大部署，推动全社会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二）突出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核心要义、精神实质、丰富内涵、实践要求，特别要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宪法的重要论述，坚定宪法自信，弘扬宪法精神，维护宪法权威。

（三）突出学习宣传宪法。重点学习宣传坚持依法治国首先要坚持依宪治国，坚持依法执政首先要坚持依宪执政，坚持宪法确定的中国共产党领导地位不动摇，坚持宪法确定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体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政体不动摇，推动全面贯彻实施宪法，更好发挥宪法在治国理政中的重要作用。

（四）突出学习宣传现行宪法公布实施四十年的深远历史意义。引导全社会充分认识到，我国宪法有力坚持了中国共产党领导，有力保障了人民当家做主，有力促进了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是符合国情、符合实际、符合时代发展要求的好宪法，不断深化和强化对宪法的政治认同、法治认同、思想认同。

（五）突出学习新修订《体育法》。新修订《体育法》是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的重要论述的重要体现，是落实全面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的重要举措，是解决体育领

域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的重要途径，是提升体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的重要保障，标志着我国体育法治建设进入了新阶段，对于新时代规范引领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体育强国和体育强省建设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四、活动时间

12月4日至10日。

五、活动安排

（一）由机关党委牵头，根据疫情防控形势，适时组织实施“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活动。

（二）由政策法规宣传处牵头，根据疫情防控形势，适时组织机关各处室和各直属单位负责人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全省体育系统学习新修订《体育法》专题培训。

（三）各单位根据疫情防控形势，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自行组织运动员、教练员宪法宣传学习活动。

（四）全局系统干部职工参加司法部、全国普法办在中国普法“一网两微一端”开展的宪法知识竞答活动。

（五）在省体育局“一网两微”客户端刊发宪法宣传公益宣传片。

六、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要把开展“宪法宣传周”宣传活动作为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重要抓手，各级领导干部要亲力亲为，带头宣讲党的二十大精神，带头宣讲习近平法治思想，以宪法精神凝心聚力，引导全局系统干部职工坚定不移走中国特

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要牢牢把握宪法宣传的正确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防止错误思想言论和有害信息传播。

（二）落实普法责任制。机关各处室、各直属单位要把“宪法宣传周”活动作为推动落实“八五”普法规划的重要载体，作为履行“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重要举措。要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牢牢把握宪法宣传的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在全社会牢固树立宪法法律至上、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权由法定、权依法使等法治观念。要充分利用省体育局“一网两微”客户端，对新出台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性文件做好解读和宣传工作。

（三）坚持面向基层。推动宪法宣传向基层延伸，走进运动队，走进运动员和教练员。把宪法法治元素融入到训练、工作和生活场所，大力开展法治文化和文艺活动，使宪法学习宣传更加贴近基层，把宪法学习宣传和爱国主义教育相结合，筑法治之基、行法治之力、集法治之势，为法治陕西保驾护航。

